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吳韻晨

電話：8227171

電子信箱：wu228066@hl.gov.tw

受文者：花蓮縣玉里鎮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0月13日

發文字號：府觀商字第112020540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2年度公平交易委員會對於不當銷售瓦斯安全器材行為規範宣導會議程表及報名表 (376550000A_1120205401_ATTACH1.odt)

主旨：為加強本縣鄉鎮市公所、基層民眾、婦老族群及府內協辦公平交易法同仁知法、崇法觀念，並確保事業公平競爭，維護交易秩序，保障消費者權益，避免瓦斯安全器材業者以不當銷售行為，形成不公平競爭，茲訂於112年10月25日(星期三下午14時)假本縣社會福利館5樓會議室舉辦「公平交易委員會對於不當銷售瓦斯安全器材行為規範宣導說明會」，惠請貴單位派員，或轉知所屬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公平交易委員會112年4月24日公綜字第1120005830號函辦理。
- 二、公務人員全程與會者核發終身學習時數4小時。
- 三、檢送議程表及出席回復表各一份，請於112年10月20日(星期五)前傳真(傳真號碼：03-8227894)回復或以郵件傳送至電子信箱(wu228066@hl.gov.tw)。
- 四、現場座位有限約70人，依照報名表時間排序，額滿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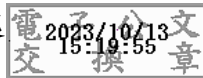
玉鎮 112/10/13



不便之處敬請諒察。

正本：花蓮縣老人會、花蓮縣婦女會、社團法人花蓮縣花蓮市老人會、社團法人花蓮縣原住民族婦女關懷協會、花蓮縣東大門夜市原住民一條街管理委員會、花蓮縣東大門福町夜市管理委員會、花蓮縣東大門自強夜市管理委員會、花蓮縣東大門夜市各省一條街管理委員會、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本府消費者保護官室

副本：公平交易委員會、本府人事處、本府觀光處



裝

訂

線